

许昌市财政局文件

许财办〔2017〕29号

签发人：唐群喜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七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20号建议的答复

乔亚强等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加大对襄城县北汝河国家湿地公园政策支持力度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襄城县是一个水资源丰富的城市，北汝河更是许昌、襄城县两地人民的饮用水源地。襄城北汝河国家湿地公园西至襄城县与郟县交界处，东至大陈水闸，全长27.5公里。北侧边界分为两部分：崔庄村西侧以河岸为界，崔庄村以东以河堤路为界。南侧边界分为三部分：黄柳村西侧以河岸为界，

黄柳村至西河沿村以护岸林为界，西河沿村以东以河堤路为界。全程宽 0.2 公里至 1.1 公里，规划总面积 896.67 公顷，湿地面积 533.86 公顷，湿地率 61.39%。襄城北汝河是集生活生产用水、农业用水、生态用水于一体的综合型水源保护区，是许昌市的水源地，也是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备用水源工程。

财政部门高度重视该工程，积极与市林业局、水务局共同研究，该项目已通过省及国家 PPP 项目资格审定，并纳入省财政厅和财政部 PPP 项目库，现正准备发布招标公告。下一步，财政部门将在申报中央财政湿地补贴项目时，联合林业部门向上级重点推荐该项目，最大限度争取上级资金支持；在切块下达省市两级林业生态建设专项资金时向该项目倾斜；配合市水务局加强对北汝河湿地维护管理的业务培训指导，大力支持襄城县北汝河国家湿地公园早日形成水清、岸绿、景美的生态景观。

最后，非常感谢您对我市财政事业的关注，希望您多提宝贵意见，并一如既往地理解和支持财政工作。

2017 年 8 月 10 日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许昌市财政局，2676119。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（3 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2 份），魏都区人大、政府（各 1 份）。